

股票代碼 6109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電話：(02)2377-0282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7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8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9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62
一、公司沿革	13-14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9
七、關係人交易	49
八、質(抵)押之資產	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0-51 ; 53-62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 ; 53-5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 ; 53-54 ; 56 ; 58-60
3. 大陸投資資訊	51 ; 53-55 ; 57-59 ; 61
4. 主要股東資訊	51 ; 62
十四、部門資訊	51-5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嚴維群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亞元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元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元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元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亞元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述如下：

一、商譽之減損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商譽之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商譽之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商譽之減損評估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二)。

商譽係併購其他企業所產生。亞元集團係以未來五年度之預計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商譽是否產生減損之依據。

因商譽之減損評估涉及未來五年度之預測，而編製財務預測所採用之假設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可能對可回收金額之衡量結果產生重大影響，進而影響商譽減損金額之評估，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商譽所作之減損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管理階層對現金產生單位之辨認基礎並評估是否適當。
2. 檢視管理階層編製之未來五年度預算，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預算編製過程並評估其合理性。
3. 評估採用之折現率是否適當。
4. 檢視本年度預算達成情形，瞭解差異產生之原因並評估其可能影響。
5. 核算未來五年度現金流量折現值與資產帳面價值比較，確認商譽是否產生減損。

二、存貨評價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亞元集團須以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然而因為科技快速變動及新產品之推出，可能導致存貨未來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競爭或產品過時陳舊而產生重大變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評估亞元集團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處理。
3. 分析存貨庫齡報表，瞭解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
4. 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依據，並抽查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計算。
5. 檢視亞元集團過去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情形，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跌價損失作比較，分析其變化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查核

列入亞元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有關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30,208 仟元及 189,826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0.92%及 15%，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 7 月 27 日(收購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38,655 仟元及 193,291 仟元，分別佔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7.71%及 20.09%。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元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元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元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元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元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元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元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元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謹此報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 聰 明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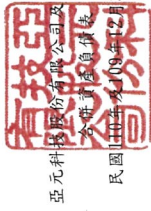

林 月 霞 會計師




金管會證期局(原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字號:

(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5 日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12.31		109.12.31	
	會計項目	金額		%	代碼		項目	金額	%	金額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4,625	19.68	2100	短期借款	\$ 180,896	15.17	\$ 94,936	7.5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23	0.29	2150	應付票據	677	0.05	710	0.0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170	應付帳款	271,931	22.81	346,112	27.3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6,354	0.53	2200	其他應付款	75,309	6.32	53,599	4.2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351,996	29.5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74	0.26	4,027	0.3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2,500	1.05	6,250	0.49	
1310	存貨淨額	316,117	26.5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7,657	1.48	18,495	1.46	
1410	預付款項	16,791	1.4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658	0.73	9,076	0.7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82	0.16	25XX	流動負債合計	570,702	47.87	533,205	42.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540	0.38	2540	非流動負債	33,333	2.80	43,750	3.46	
	流動資產合計	935,738	78.49	2570	長期借款	151	0.01	21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463	3.65	57,994	4.58	
				2645	租賃負債-非流動	168	0.01	1,796	0.14	
				2XXX	存入保證金	77,115	6.47	103,561	8.18	
					非流動負債合計	647,817	54.34	636,766	50.31	
					負債合計					
15XX	非流動資產				權益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	0.05	3100	股本	594,004	49.82	594,004	46.9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044	6.38	3110	普通股股本	6,191	0.52	4,414	0.35	
1755	使用權資產	64,738	5.43	3200	資本公積	33,940	2.85	33,940	2.6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25,462	2.13	3300	保留盈餘	40,087	3.36	46,683	3.69	
1780	無形資產	64,802	5.4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4,662)	(7.10)	(8,978)	(0.7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713	1.7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779)	(3.68)	(40,087)	(3.17)	
1915	預付設備款	1,661	0.14	3350	待彌補虧損	545,781	45.77	629,976	49.78	
1920	存出保證金	2,345	0.20	3400	其他權益	(1,406)	(0.11)	(1,160)	(0.09)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35	0.0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4,375	45.66	628,816	49.69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6,454	21.51	36XX	非控制權益					
				3XXX	權益合計	\$ 1,192,192	100.00	\$ 1,265,582	100.00	
1XX	資產總計	\$ 1,192,192	100.00	1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92,192	100.00	\$ 1,265,582	100.00	

六.(二十)及六.(二二)



會計主管：游偉煌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經理人：戴憲明



董事長：嚴維群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	四、六.(二四)及七	\$ 1,222,231	100.00	\$ 962,266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1,021,417	83.57	770,779	80.10
5900	營業毛利		200,814	16.43	191,487	19.9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8,194	4.76	50,356	5.23
6200	管理費用		122,776	10.05	89,080	9.26
6300	研究費用		79,353	6.49	66,829	6.9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四)	1,919	0.16	305	0.03
	營業費用合計		262,242	21.46	206,570	21.47
6900	營業淨損		(61,428)	(5.03)	(15,083)	(1.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五)	9,273	0.76	23,411	2.4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六)	(9,862)	(0.80)	(15,054)	(1.5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七)	(2,917)	(0.24)	(2,043)	(0.21)
7670	減損損失	六.(九)及(十二)	(15,227)	(1.25)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18,733)	(1.53)	6,314	0.66
7900	稅前淨損		(80,161)	(6.56)	(8,769)	(0.9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十九)	(2,453)	(0.20)	(13)	-
8200	本期淨損		\$ (82,614)	(6.76)	\$ (8,782)	(0.9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及六.(十七)	\$ 100	0.01	\$ 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14	-	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四及六.(十九)	(2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25)	(0.38)	8,350	0.87
8391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項目		-	-	(99)	(0.0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四及六.(十九)	927	0.08	(1,673)	(0.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04)	(0.29)	6,580	0.6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218)	(7.05)	\$ (2,202)	(0.22)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2,360)		\$ (8,992)	
8620	非控制權益		(254)		210	
			\$ (82,614)		\$ (8,78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5,972)		\$ (2,395)	
8720	非控制權益		(246)		193	
			\$ (86,218)		\$ (2,202)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四及六.(二一)	\$ (1.39)		\$ (0.15)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四及六.(二一)	\$ (1.39)		\$ (0.15)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嚴維群



經理人：戴憲明



會計主管：游偉煌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之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非控制權益	總計
	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其他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74,004	\$ 7	\$ 32,512	\$ 31,318	\$ 16,806	\$ (46,079)	\$ (604)	\$ -	\$ (1,353)	\$ 606,611
民國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428	-	(1,428)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365	(15,365)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992)	-	-	-	210	(8,782)
民國109年度淨利(損)	-	-	-	-	-	6,694	-	-	(17)	6,677
民國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	-	1	-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	-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	-	-	-	-	-	-	1	-	-	1
因企業合併追溯適用IFRS9之影響數	-	-	-	-	-	-	-	(99)	-	(9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1	-	-	-	-	1
民國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991)	6,694	1	(99)	193	(2,202)
現金增資	20,000	4,000	-	-	-	-	-	-	-	24,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07	-	-	-	-	-	-	-	40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94,004	\$ 4,414	\$ 33,940	\$ 46,683	\$ (8,978)	\$ (39,385)	\$ (603)	\$ (99)	\$ (1,160)	\$ 628,816
民國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6,596)	6,596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2,360)	-	-	-	(254)	(82,614)
民國110年度淨損	-	-	-	-	-	-	-	-	-	-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	(3,706)	-	-	8	(3,69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	-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	-	-	-	-	-	-	14	-	-	1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80	-	-	-	-	80
民國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280)	(3,706)	14	-	(246)	(86,21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777	-	-	-	-	-	-	-	1,77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94,004	\$ 6,191	\$ 33,940	\$ 40,087	\$ (84,662)	\$ (43,091)	\$ (589)	\$ (99)	\$ (1,406)	\$ 544,375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經理人：戴慈明



董事長：嚴維群



會計主管：游偉雄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80,161)	\$ (8,76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4,099	27,545
各項攤提	34	26
減損損失	15,227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19	305
備抵損失沖銷	(1,992)	(35,07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回升利益)	6,581	(7,283)
存貨報廢損失	7,466	-
租賃修改利益	(92)	(102)
利息費用	2,917	2,043
利息收入	(994)	(1,799)
股利收入	(240)	(1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4,634	231
處分投資利益	(1,48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1,479	(4,525)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2,349	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77	4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3,749	1,323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17)	30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9,508)	24,872
存貨增加	(82,936)	(85,35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666)	5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251	(452)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12)	(13)
催收款減少	-	35,070
應付票據減少	(33)	(3,30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4,181)	77,92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1,619	(3,44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18)	664
營運產生(耗用)之現金	(185,132)	20,530
支付之所得稅	(4,030)	(5,0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9,162)	15,5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8,753	6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2,685	(9,77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4,15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30	-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12)	(16,169)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48	5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	(1,2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660)	(2,397)
無形資產增加	-	(90)
企業合併(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6,436)
收取之利息	1,049	1,782
收取之股利	240	1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601	(33,480)

(接次頁)

(承前頁)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短期借款	(94,936)	(59,387)
舉借短期借款	180,896	94,936
償還長期借款	(4,167)	-
舉借長期借款	-	5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28)	160
現金增資	-	24,000
租賃本金償還	(19,488)	(15,983)
支付之利息	(2,826)	(1,95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851</u>	<u>91,767</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396)	7,107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110,106)</u>	<u>80,894</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4,731	263,8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4,625</u>	<u>\$ 344,731</u>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嚴維群



經理人：戴憲明



會計主管：游偉煌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主體及公司沿革

合併財務報表之主體係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元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OUTSTANDING ELECTRONICS MANUFACTURER GROUP CO., LTD.、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宏捷科技有限公司。所有母子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其餘額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一)母公司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母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股票上櫃公司，於民國 79 年 4 月間奉准設立登記，並開始營業。嗣於民國 88 年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民國 90 年 5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櫃，同年 7 月 26 日正式上櫃買賣。主要經營之業務為電源供應器、通訊變壓器、行動通訊充電器及藍芽無線產品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平均從業員工人數分別為 652 名及 693 名。

(二)子公司

公司名稱	所在地	業務性質	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百分比		是否列入合併編製個體	
			110.12.31	109.12.31	110年1至12月	109年1至12月
亞元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00%	100%	是	是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製造	100%	100%	是	是
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00%	100%	是	是
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	製造	100%	100%	是	是
OUTSTANDING ELECTRONICS MANUFACTURER GROUP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00%	100%	是	是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製造	100%	100%	是	是
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買賣	60%	60%	是(註1)	是(註1)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買賣	100%	100%	是	是(註2)
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買賣	100%	100%	是	是(註2)
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買賣	-	100%	否(註3)	是(註2)
深圳市宏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製造	100%	100%	是	是(註2)

註 1：其財務報表因不具重大性，並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7 月 27 日取得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宏捷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權，並自收購日起編入合併報表，其財務報表係由中華民國其他會計師查核。

註 3：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辦理清算完結，並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5 日取得註銷登記核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提報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於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

相關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 110 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 年 4 月 1 日

上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之修正，我國企業得選擇提前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 IASB 已發布並經金管會認可將於民國 111 年適用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採用下列 IASB 已發布，並經金管會認可將於民國 111 年適用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三) 尚未採用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採用下列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及其修正，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將負債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揭露之改善」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之區分」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之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	2023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惟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若有重大影響將於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通常係指承擔義務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債務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本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相關營運活動中獲取利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納入合併報表，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止。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已於合併時全數消除。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通用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本公司、亞元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OUTSTANDING ELECTRONICS MANUFACTURER GROUP CO., LTD. 及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宏捷科技有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3 個月內定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少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存貨

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產品成本之計算，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存貨之續後衡量，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餘額。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

時，係採逐項比較之。製成品之淨變現價值若預期等於或高於成本，則供該製成品生產使用之原物料將不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物料之價格下跌而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物料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於各續後期間重新衡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若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或有證據顯示經濟情況改變而使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用於商品生產、或供管理目的使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物 40-50 年；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運輸設備 5 年；租賃改良 2 至 5 年；其他設備 1 至 10 年。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則視為單獨項目處理。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租賃

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出租人

出租人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融資租賃；租賃如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營業租賃。

若為營業租賃，出租人按直線基礎將租賃給付認列為收益，但若其他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標的資產使用效益減少之形態，則適用該基礎。

若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應收融資租賃款及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並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使租賃期間之各期有一固定報酬率。

承租人

承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衡量，租賃負債按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

使用權資產應提列折舊，折舊期間為自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數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

但若承租人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租賃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折舊期間為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數屆滿止。

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計算利息費用，以使按租賃負債餘額計算之各期利率固定。租賃給付係用以支付利息及降低租賃負債，租賃負債之利息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不動產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供出售，亦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使用，則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以原始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處理。投資性不動產中之房屋及建築物係採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4 年至 60 年計提折舊。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十一)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以收購日之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金額、及收購者已持有被收購者權益公允價值之彙總數，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差額認列。惟本公司對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故對於該日前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金額，係按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商譽原始認列後不予攤銷，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

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專利權及商標權，按核准有效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十二) 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若超過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損失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認列時，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若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應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但未包含一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時，應按交易價格衡量。

金融資產僅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2)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或於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之情況下，並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

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以有效利息法計算。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減損利益或損失及外幣兌換損益除外。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另原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特定權益工具投資，若非持有供交易，亦非屬企業合併中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在此情況下，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非屬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列入損益。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原始認列時可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消除或重大減少如不指定將會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或認列其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中除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工具、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企業合併中之或有對價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應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或對已移轉資產持續參與產生之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及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除外。

3. 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暨適用減損規定之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衡量減損。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於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惟合併公司對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不含重大財務組成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採用簡易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四) 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五) 客戶合約收入

合併公司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收入金額反映該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收入認列依下列步驟進行：(1)辨認客戶合約，確認合約業經核准且承諾履行，確認能辨認對商品或勞務之權利，確認能辨認商品或勞務之付款條件，確認合約具商業實質及確認很有可能將收取移轉商品或勞務之對價。(2)辨認及區分履約義務。(3)決定交易價格。(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5)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已分攤之收入。

合併公司依合約提供商品，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產出法或投入法）予以認列。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於客戶支付對價前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前，已藉由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履約，該履約金額認列為合約資產。但若對該合約對價具有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則該履約金額認列為應收款。

於移轉商品或勞務前，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該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六) 退休福利成本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屬確定福利計畫者，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並就實付薪資總額 5% 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繳存台灣銀行。實際支付員工退休金時，先由準備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支付，倘有不足，則以當年度費用列支。屬確定提撥計畫者，則依固定薪資 6% 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若屬立即既得，則於給與日認列酬勞成本。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計入權益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相關所得稅外，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之調整，列入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惟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及課稅損益者、及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另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檢視及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公司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十九) 每股盈虧

基本每股盈虧係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損益除以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惟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者，則按增資及減資比例追溯調

整。稀釋每股盈虧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虧相同，惟係於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具反稀釋作用之股數則不計入。

(二十)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及負債，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若有差異，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一)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之會計處理，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權益佔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二)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管理階層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合併公司之假設及估計係根據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相關因素，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及假設有所不同。

估計與假設均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年度有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合併公司須以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然而可能因為科技快速變動，導致存貨未來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競爭或過時陳舊而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二) 資產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除投資性不動產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評估外，係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合併公司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相當程度依賴合併公司在現時環境下之主觀判斷，可能因為全球經濟環境及產業環境之變遷等因素而產生重大變動。有關資產減損之評估說明請詳附註六.(九)、六.(十)、六.(十一)及六.(十二)。

(三) 金融資產評價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評價，係根據客戶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並參酌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訊，以進行應收款項之減損估計。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將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有關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 978	\$ 1,455
支票存款	250	257
活期存款	103,064	113,411
外匯存款	128,633	219,703
綜合存款	1,700	9,905
合計	<u>\$ 234,625</u>	<u>\$ 344,731</u>

上項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質押或限制用途。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59	\$ 3,749
權益工具投資-上市櫃股票	3,947	7,387
加：評價調整	(583)	955
小計	<u>3,364</u>	<u>8,342</u>
合計	<u>\$ 3,423</u>	<u>\$ 12,091</u>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未提供質押。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合約金額均為仟元)：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u>110.12.31</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USD300 NTD8,414	111.2~111.3
<u>109.12.31</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USD4,400 NTD130,038	110.1~110.6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逾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	\$ 22,685

上項定期存款年利率為 1.54%~1.70%，且未提供質押。

(四) 應收款

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6,354	\$ 5,837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6,354	\$ 5,837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 358,544	\$ 309,5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63	694
合 計	359,707	310,199
減：備抵損失	(7,711)	(7,813)
淨 額	\$ 351,996	\$ 302,386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至 120 天，應收票據及帳款均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以客戶歷史違約率為基礎，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款項合計
未逾期	\$ 345,758	\$ 6,354	\$ 352,112
逾期 30 天以內	10,848	-	10,848
逾期 31~60 天	1,424	-	1,424
逾期 61~90 天	607	-	607
逾期 91 天以上	1,070	-	1,070
合計	<u>\$ 359,707</u>	<u>\$ 6,354</u>	<u>\$ 366,061</u>

	109.12.31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款項合計
未逾期	\$ 295,073	\$ 5,837	\$ 300,910
逾期 30 天以內	10,614	-	10,614
逾期 31~60 天	2,558	-	2,558
逾期 61~90 天	638	-	638
逾期 91 天以上	1,316	-	1,316
合計	<u>\$ 310,199</u>	<u>\$ 5,837</u>	<u>\$ 316,036</u>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為 0%~2%，逾期 90 天以內為 4%~8%，逾期 91 天以上為 50%~100%。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之催收款係已逾期 1 年以上之帳款，均已提列全額備抵損失 35,070 仟元，並已於民國 109 年全數沖銷。

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7,813	\$ 42,097
本期減損增加	1,919	305
本期沖銷	(1,992)	(35,070)
企業合併取得	-	410
匯率調整	(29)	71
期末餘額	<u>\$ 7,711</u>	<u>\$ 7,813</u>

(五) 存貨淨額

	110.12.31	109.12.31
原 料	\$ 148,374	\$ 129,951
在 製 品	104,048	78,229
製 成 品	90,941	59,829
商 品	3,512	1,868
在途商品	306	1,834
合 計	347,181	271,71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1,064)	(24,633)
淨 額	<u>\$ 316,117</u>	<u>\$ 247,078</u>

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6,581	\$ (7,283)
存貨盤損	520	1,077
存貨報廢損失	7,466	-
下腳收入	(4,333)	(1,476)
淨 額	<u>\$ 10,234</u>	<u>\$ (7,682)</u>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底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呆滯存貨，已於民國 109 年度部分出售及轉列費用，致民國 109 年度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 預付款項

	110.12.31	109.12.31
預付貨款	\$ 1,303	\$ 442
預付費用	9,582	7,587
留抵稅額	5,906	6,096
合 計	<u>\$ 16,791</u>	<u>\$ 14,125</u>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遠期外匯保證金	\$ 935	\$ 9,695
受限制銀行存款	947	940
合 計	<u>\$ 1,882</u>	<u>\$ 10,635</u>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未上市櫃股票		
成 本	\$ 1,143	\$ 1,173
減：評價調整	(589)	(603)
淨 額	<u>\$ 554</u>	<u>\$ 570</u>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 本						
109.01.01 餘額	\$ 58,987	\$ 145,998	\$ 2,951	\$ 21,640	\$ 27,284	\$ 256,860
本期增添	-	13,489	-	380	2,300	16,169
本期處分	-	(2,286)	-	-	(2,178)	(4,464)
企業合併	-	-	-	-	9,958	9,958
重分類	-	515	-	-	1,165	1,680
匯率調整	987	2,290	43	350	546	4,216
109.12.31 餘額	<u>59,974</u>	<u>160,006</u>	<u>2,994</u>	<u>22,370</u>	<u>39,075</u>	<u>284,419</u>

(接次頁)

(承前頁)						
本期增添	-	6,338	-	-	4,974	11,312
本期處分	-	(38,468)	-	-	(6,265)	(44,733)
匯率調整	(453)	(1,046)	(19)	(160)	(25)	(1,703)
110.12.31 餘額	\$ 59,521	\$ 126,830	\$ 2,975	\$ 22,210	\$ 37,759	\$ 249,295
<u>累計折舊</u>						
109.01.01 餘額	\$ 23,930	\$ 113,079	\$ 2,185	\$ 20,512	\$ 22,756	\$ 182,462
本期提列	1,395	5,811	340	466	2,740	10,752
本期處分	-	(2,125)	-	-	(2,054)	(4,179)
企業合併	-	-	-	-	5,521	5,521
重分類	-	-	-	-	192	192
匯率調整	433	1,594	38	344	393	2,802
109.12.31 餘額	25,758	118,359	2,563	21,322	29,548	197,550
本期提列	1,414	7,351	215	366	4,466	13,812
本期處分	-	(33,816)	-	-	(5,593)	(39,409)
匯率調整	(194)	(742)	(17)	(157)	(17)	(1,127)
110.12.31 餘額	\$ 26,978	\$ 91,152	\$ 2,761	\$ 21,531	\$ 28,404	\$ 170,826
<u>累計減損</u>						
109.01.01 餘額	\$ -	\$ 929	\$ -	\$ -	\$ -	\$ 929
匯率調整	-	16	-	-	-	16
109.12.31 餘額	-	945	-	-	-	945
本期提列	-	1,528	-	-	-	1,528
本期處分	-	(42)	-	-	-	(42)
匯率調整	-	(6)	-	-	-	(6)
110.12.31 餘額	\$ -	\$ 2,425	\$ -	\$ -	\$ -	\$ 2,425
<u>帳面金額</u>						
109.01.01	\$ 35,057	\$ 31,990	\$ 766	\$ 1,128	\$ 4,528	\$ 73,469
109.12.31	\$ 34,216	\$ 40,702	\$ 431	\$ 1,048	\$ 9,527	\$ 85,924
110.12.31	\$ 32,543	\$ 33,253	\$ 214	\$ 679	\$ 9,355	\$ 76,044

1. 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提供抵押。

2. 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二)。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及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部份機器設備未供營運使用，且經評估已無可回收價值，合併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528 仟元，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分別為 2,425 仟元及 945 仟元。

(十)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淨額
109.01.01 餘額	\$ 4,647	\$ 50,381	\$ 55,028	\$ (13,884)	\$ 41,144
本期增加	-	54,568	54,568	-	54,568

(接次頁)

(承前頁)

本期減少	-	(10,299)	(10,299)	10,246	(53)
折舊提列	-	-	-	(16,414)	(16,414)
匯率調整	78	1,409	1,487	(260)	1,227
109.12.31 餘額	4,725	96,059	100,784	(20,312)	80,472
本期增加	-	4,646	4,646	-	4,646
本期減少	-	(1,411)	(1,411)	1,411	-
折舊提列	-	-	-	(19,908)	(19,908)
匯率調整	(36)	(536)	(572)	100	(472)
110.12.31 餘額	\$ 4,689	\$ 98,758	\$ 103,447	\$ (38,709)	\$ 64,738

上述使用權資產並無減損情形。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淨額
109.01.01 餘額	\$ 21,969	\$ 8,575	\$ 30,544	\$ (4,324)	\$ 26,220
折舊提列	-	-	-	(379)	(379)
109.12.31 餘額	21,969	8,575	30,544	(4,703)	25,841
折舊提列	-	-	-	(379)	(379)
110.12.31 餘額	\$ 21,969	\$ 8,575	\$ 30,544	\$ (5,082)	\$ 25,462

1.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認列後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2. 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公司針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價值所出具之鑑價報告，上項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1,673 仟元及 59,612 仟元。因此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不動產並無減損。該鑑價係採比較法及收益法，其重要假設及鑑價之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公允價值	\$ 61,673	\$ 59,612
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等級	第 3 級	第 3 級
評價方法	比較法及收益法	比較法及收益法
一年期定存利率	0.769%	0.769%
空置率	8.33%	8.33%
收益資本化率	1.11%	1.24%
比較法及收益法之權重比	50:50	50:50
最高及最佳使用異於現時使用之事實及理由	N/A	N/A

3.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租金收入分別為 1,008 仟元及 591 仟元，產生租金收入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業費用分別為 449 仟元及 453 仟元。

4.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抵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八。

(十二)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商譽	商標權	專利權	合計
<u>成 本</u>				
109.01.01 餘額	\$ 55,028	\$ 110	\$ 87	\$ 55,225
本期增加	-	90	-	90
企業合併	35,298	-	281	35,579
匯率調整	67	-	-	67
109.12.31 餘額	90,393	200	368	90,961
匯率調整	(30)	-	1	(29)
110.12.31 餘額	\$ 90,363	\$ 200	\$ 369	\$ 90,932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9.01.01 餘額	\$ 12,000	\$ 102	\$ 50	\$ 12,152
本期攤銷	-	10	16	26
企業合併	-	-	219	219
109.12.31 餘額	12,000	112	285	12,397
本期攤銷	-	9	25	34
本期減損	13,699	-	-	13,699
110.12.31 餘額	\$ 25,699	\$ 121	\$ 310	\$ 26,130
<u>帳面金額</u>				
109.01.01	\$ 43,028	\$ 8	\$ 37	\$ 43,073
109.12.31	\$ 78,393	\$ 88	\$ 83	\$ 78,564
110.12.31	\$ 64,664	\$ 79	\$ 59	\$ 64,802

合併公司每年年底定期對商譽進行減損評估。對商譽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評估均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合併公司未來 5 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0.75% 及 0.35% 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民國 110 年度依評估結果提列減損損失 13,699 仟元。

(十三) 短期借款

項 目	借款金額	利率	最後到期日	擔保品
<u>110.12.31</u>				
信用借款	\$ 150,896	0.98%~1.15%	111.02.25	本公司之本票
擔保借款	30,000	1.05%~1.06%	111.03.23	不動產
合 計	\$ 180,896			
<u>109.12.31</u>				
信用借款	\$ 49,936	1.05%~1.08%	110.03.10	本公司之本票
擔保借款	45,000	1.03%~1.05%	110.03.23	不動產
合 計	\$ 94,936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7,581	\$ 26,498
其他	27,579	26,284
小計	75,160	52,782
其他應付款	149	817
合計	\$ 75,309	\$ 53,599

其他應付款係代墊款項。

(十五) 長期借款

性 質	借款金額	利率	借款期間及償還方式	擔保品
<u>110.12.31</u>				
擔保借款	\$ 45,833	1.40%	自民國109年8月6日至民國114年8月6日止，共5年，自民國110年9月6日起分期攤還本息。	不動產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5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 33,333			
<u>109.12.31</u>				
擔保借款	\$ 50,000	1.40%	自民國109年8月6日至民國114年8月6日止，共5年，自民國110年9月6日起分期攤還本息。	不動產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25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 43,750			

(十六) 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110.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1年以內	\$ 18,186	\$ 529	\$ 17,657
1年至5年	39,622	872	38,750
5年以上	4,762	49	4,713
合計	\$ 62,570	\$ 1,450	\$ 61,12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租賃負債-流動			\$ 17,65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3,463

109.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1年以內	\$ 19,183	\$ 688	\$ 18,495
1年至5年	52,871	1,281	51,590
5年以上	6,503	99	6,404
合計	<u>\$ 78,557</u>	<u>\$ 2,068</u>	<u>\$ 76,48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租賃負債-流動			<u>\$ 18,495</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57,994</u>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735</u>	<u>\$ 610</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 -</u>	<u>\$ -</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 -</u>	<u>\$ -</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u>	<u>\$ -</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u>	<u>\$ -</u>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認列租賃之現金流出金額分別為20,223仟元(含利息費用735仟元)及16,593仟元(含利息費用610仟元)。

合併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室、倉庫及員工宿舍，廠房租賃期間為5年，辦公室為1年至18年，倉庫為2年，員工宿舍為1年，部分租賃包含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十七)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及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

(1) 確定福利計畫

凡服務本公司年滿15年以上且年滿55歲者，或服務本公司滿25年以上者，或工作10年以上且年滿60歲者得申請退休，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其工作年資及核准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每滿1年給與2個基數，超過15年之工作年資後，每滿1年給與1個基數，最高總數以45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算，滿半年者以1年計。但若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而命令其退休者，得依前述基數，再加給20%。

(2) 確定提撥計畫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勞工退休金條例開始實施，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者，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固定薪資 6%於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另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按員工薪資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當地政府。

2.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假設、認列之費用、確定福利義務之組成、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組成百分比分別列示如下：

(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假設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5%	0.35%
調薪率	1.125%	1.12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之主要精算假設說明如下：

a. 折現率：係參考衡量日當日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若公司債不活絡，則參考衡量日當日之政府公債殖利率。公債之幣別及期間並與確定福利計畫之幣別及預計期間一致。

b. 調薪率：係綜合考量本公司過去薪資調整狀況、未來通貨膨脹、員工年資、升遷及其他相關因素而決定。

(2) 列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39	\$ 1,4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74)	(1,437)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135)	\$ (23)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負債
109.01.01 餘額	\$ 1,360	\$ (1,369)	\$ (9)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1	(12)	(1)
認列於損益	11	(12)	(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4)	(4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1	-	5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0	-	1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8)	-	(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3	(44)	(1)

(接次頁)

(承前頁)			
雇主提撥	-	(12)	(12)
福利支付	-	-	-
109.12.31 餘額	1,414	(1,437)	(23)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5	(5)	-
認列於損益	5	(5)	-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0)	(2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9)	-	(5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0	-	6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1)	-	(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0)	(20)	(100)
雇主提撥	-	(12)	(12)
福利支付	-	-	-
110.12.31 餘額	\$ 1,339	\$ (1,474)	\$ (135)

(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之費用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除淨利息外均無認列確定福利成本。

(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0.12.31	109.12.31
現金	18.88	12.24
短期票券	4.99	3.02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及證券化商品	6.24	5.96
貨幣型基金	-	0.91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含期貨)	9.02	11.26
固定收益	16.74	19.09
權益證券	23.38	23.92
國內委託經營	10.57	10.57
其他	10.18	13.03
合計	100.00	100.00

(6) 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精算假設之折現率及調薪率為基礎，在其他精算假設維持不變之前提下，將折現率及調薪率分別加減 0.25% 計算：

a. 折現率敏感度分析：

	折現率			
	110.12.31		109.12.31	
	1%	0.5%	0.6%	0.1%
依模擬假設計算	\$ (1,303)	\$ (1,378)	\$ (1,375)	\$ (1,454)
依原假設計算	(1,340)	(1,340)	(1,414)	(1,414)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37	(38)	39	(40)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2.78%	2.87%	-2.74%	2.84%

b. 調薪率敏感度分析：

	調薪率			
	110.12.31		109.12.31	
	1.375%	0.875%	1.375%	0.87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1,377)	\$ (1,304)	\$ (1,453)	\$ (1,376)
依原假設計算	(1,340)	(1,340)	(1,414)	(1,414)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37)	36	(39)	38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2.79%	-2.71%	2.75%	-2.66%

(7) 確定福利義務到期概況資訊

	110.12.31	109.12.31
預計未來1年內福利支付	\$ 1,131	\$ 1,194
預計未來2~5年內福利支付	208	220
預計未來5~10年內福利支付	225	237
預計未來10年以上福利支付	-	-
總福利支付	\$ 1,564	\$ 1,651

預計未來1年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12仟元。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確定福利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2年及13年。

3. 本公司及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提撥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者分別為3,752仟元及3,308仟元。截至民國110年底及109年底止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983仟元及978仟元。

上列退休金僅本公司及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其餘子公司並未訂定退休金辦法，亦無當地法令之強制適用。

(十八)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應收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10.12.31	109.12.31
低於1年	\$ 1,008	\$ 1,008
1年至2年	4,032	5,040
應收租賃給付總額	\$ 5,040	\$ 6,048

(十九)所得稅

本公司及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均為 20%，所得基本稅額稅率均為 12%，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宏捷科技有限公司法定所得稅率均為 25%，惟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及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為高新技術企業，可適用 15%優惠稅率。餘合併子公司本期尚無所得稅負，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之調節說明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組成及其變動分析如下：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24	\$ 93	\$ -	\$ 917
未實現員工未休假獎金	586	76	-	662
呆帳損失超限	-	97	-	97
尚未抵減虧損	6,604	1,659	-	8,26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9,847	-	927	10,774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43	(253)	-	(1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	-	(20)	(41)
遞延所得稅利益		\$ 1,672	\$ 90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7,983			\$ 20,56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8,004			\$ 20,7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1			\$ 151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962	\$ (138)	\$ -	\$ 824
未實現員工未休假獎金	482	104	-	586
尚未抵減虧損	991	5,613	-	6,60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1,520	-	(1,673)	9,84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8	(55)	-	14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	-	-	(2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5,524	\$ (1,6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4,132			\$ 17,983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153			\$ 18,0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1			\$ 21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餘額明細如下：

發生年度	金額	有效期限
107	\$ 8,442	117
108	11,555	118
109	41,318	119
110	7,849	120
合計	\$ 69,164	

2.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因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實現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呆帳損失超限	\$ 213	\$ 237
提撥退休金超限	686	686
未實現損失及費用	-	140
商譽減損損失	5,140	2,400
尚未抵減虧損	5,570	6,114
合計	\$ 11,609	\$ 9,577

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770	\$ 7,040
補繳以前年度所得稅	22	60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66	(1,300)
以前年度核定退稅	(1,733)	-
遞延所得稅利益	(1,672)	(5,524)
企業合併所得稅調整	-	(26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53	\$ 13

當期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及期末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損	\$ (80,161)	\$ (8,769)
稅前淨損依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6,032)	\$ (1,753)
永久性差異	278	(784)
暫時性差異	3,707	1,558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6,145	2,495
以前年度核定退稅	(1,733)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6	(1,300)
核定補繳以前年度所得稅	22	60
企業合併所得稅調整	-	(26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53	\$ 13

	110.12.31	109.12.31
應計所得稅(當期所得稅)	\$ 5,770	\$ 7,040
加：期初應付所得稅	4,027	3,206
本期核定退稅	429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6	-
匯率調整	-	62
減：期初應退所得稅	(1,035)	(12)
暫繳及扣繳稅款	(4)	(42)
支付期初應付所得稅	(2,377)	(1,822)
子公司支付當期所得稅	(3,789)	(3,10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300)
企業合併取得	-	(1,034)
匯率調整	(23)	-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3,064</u>	<u>\$ 2,99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本期所得稅資產	<u>\$ 10</u>	<u>\$ 1,035</u>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3,074</u>	<u>\$ 4,027</u>

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度	109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927	\$ (1,67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	-
合 計	<u>\$ 907</u>	<u>\$ (1,673)</u>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6.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10.12.31	109.12.31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84,662)	(8,978)
合計	<u>\$ (84,662)</u>	<u>\$ (8,978)</u>

(二十) 權益

1. 股本變動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79 年 4 月，原始實收資本額為 15,000 仟元，嗣經歷年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截至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均分別為 1,500,000 仟元及 574,004 仟元，以每股 10 元分為 150,000 仟股及 57,4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7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每股 12 元私募 2,000 仟股，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109 年 7 月 27 日，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變更後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1,500,000 仟元及 594,004 仟元，以每股 10 元分為 150,000 仟股及 59,400 仟股。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彌補該項虧損外，不得移作他用。但於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依股東會決議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	\$ 7	\$ 7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憑證	2,184	407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4,000	4,000
合計	<u>\$ 6,191</u>	<u>\$ 4,414</u>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就稅後純益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上市櫃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減少時，得將多餘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5.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捐。
- 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三、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四、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6. 股利政策

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並保障投資人權益，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綜合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財務結構、資本預算及營運狀況等因素，決定最適當發放方式。

為考量未來有擴充營運之計畫暨資金之需求，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 10%。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7.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亦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項目。

8.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變動情形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金額	\$ (1,160)	\$ (1,35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254)	2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8	(17)
期末餘額	\$ (1,406)	\$ (1,160)

(二一) 每股虧損

	110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期淨損	\$ (82,360)	59,400	\$ (1.39)
	109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期淨損	\$ (8,992)	58,263	\$ (0.15)

由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為虧損，潛在普通股具反稀釋作用，故稀釋每股虧損與基本每股虧損相同。

(二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06.08	2,500,000	5 年	屆滿 2 年後，第一年：40% 屆滿 2 年後，第二年：30% 屆滿 2 年後，第三年：30%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05.12	2,500,000	5 年	屆滿 2 年後，第一年：40% 屆滿 2 年後，第二年：30% 屆滿 2 年後，第三年：3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 月 1 日流通在外認股權數	2,500,000	\$ 11.8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2,500,000	11.5	2,500,000	11.8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認股權數	5,000,000		2,500,000	
12 月 31 日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10.12.31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	履約價格(元)
109.06.08	114.06.07	2,500,000	\$ 11.8
110.05.12	115.05.11	2,500,000	11.5

		109.12.31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	履約價格(元)
109.06.08	114.06.07	2,500,000	\$ 11.8

4. 合併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註)	預期 存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允 價值(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06.08	\$ 10.3	\$ 11.8	21.34%	2.5	0%	0.2934%	\$ 1.02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0.05.12	11.4	11.5	~23.64%	~4.5 年	0%	~0.3680%	~1.38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0.05.12	11.4	11.5	27.44%	2.5	0%	0.1677%	2.37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0.05.12	11.4	11.5	~33.68%	~4.5 年	0%	~0.2434%	~2.62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做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酬勞成本	\$ 1,777	\$ 407

(二三)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7 月 27 日以現金 76,000 仟元購入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 100% 股權，取得對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預期可拓展電源部門多角化經營。
2. 收購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u>109年7月27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76,000
可辨認資產和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564
應收帳款		41,881
存貨		10,152
其他流動資產		11,5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9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92,881)
其他流動負債		(5,052)
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		<u>40,702</u>
商譽	\$	<u>35,298</u>

3. 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 7 月 27 日合併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起，該等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為 193,291 仟元，稅前淨利 14,360 仟元。若假設該等公司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合併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 1,074,940 仟元及稅前淨損為 14,349 仟元。

(二四) 客戶合約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各項營業收入請參閱附註十四。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銷貨退回及折讓分別為 6,181 仟元及 10,467 仟元，另因估列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而認列之金額均為 0 元。

(二五) 其他收入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994	\$ 1,799
租金收入	1,109	979
股利收入	240	123
其他	6,930	20,510
合計	<u>\$ 9,273</u>	<u>\$ 23,411</u>

(二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634)	\$ (231)
處分投資利益	1,483	-
租賃修改利益	92	102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4,621)	(16,138)
金融資產重分類淨損益	-	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479)	4,525
其他	(703)	(3,411)
合計	<u>\$ (9,862)</u>	<u>\$ (15,054)</u>

(二七)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2,182	\$ 1,433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735	610
減：利息資本化	-	-
淨 額	<u>\$ 2,917</u>	<u>\$ 2,043</u>

(二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合併公司稅後淨損已減除下列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 1,919</u>	<u>\$ 305</u>
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 1,528	\$ -
商譽之減損損失	13,699	-
合計	<u>\$ 15,227</u>	<u>\$ -</u>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3,812	\$ 10,75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9,908	16,414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379	379
無形資產之攤銷	34	26
合計	<u>\$ 34,133</u>	<u>\$ 27,571</u>
營業成本	<u>\$ 22,981</u>	<u>\$ 17,904</u>
營業費用	<u>11,152</u>	<u>9,667</u>
合計	<u>\$ 34,133</u>	<u>\$ 27,571</u>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752	\$ 3,308
其他員工福利	272,223	205,768
合計	<u>\$ 275,975</u>	<u>\$ 209,076</u>
營業成本	<u>\$ 122,572</u>	<u>\$ 96,826</u>
營業費用	<u>153,403</u>	<u>112,250</u>
合計	<u>\$ 275,975</u>	<u>\$ 209,076</u>

依據本公司章程條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淨利 3%至 17%提撥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當年度稅前淨利之 3%為董事酬勞(註)。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 585 仟元，與原估列金額一致。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註)。

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可查詢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註)相關資訊。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起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廢除監察人。

(二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12.31	109.12.31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	\$ 59	\$ 3,749
權益工具投資-上市櫃股票	3,364	8,342
小計	3,423	12,0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4,625	344,731
逾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22,685
應收票據及款項	358,350	308,223
其他應收款	570	1,579
其他金融資產	1,882	10,635
存出保證金	2,345	2,369
小計	597,772	690,2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4	570
合計	\$ 601,749	\$ 702,88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180,896	\$ 94,936
應付票據及款項	272,608	346,822
其他應付款	75,309	53,599
租賃負債	61,120	76,489
長期借款	45,833	50,000
存入保證金	168	1,796
合計	\$ 635,934	\$ 623,642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應收美金銷貨款之匯率變動風險。另合併公司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彈性調整支應營運所需，因合併公司浮動利率淨資產多在1年內到期，且目前市場利率已處低檔，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故並未以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衍生金融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12個月，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角時，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963仟元及1,235仟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上述二者。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暴險而決定，假若利率上升/下降0.1%，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8仟元及222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儘量與信譽卓著之對

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除交易前之徵信外，交易中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持續致力於客源多元化及拓展海外市場，以降低客戶集中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對丁公司之銷售金額佔全年度銷售金額 21.19%，有顯著集中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之情況，合併公司已針對此項信用風險集中情況，努力拓展新客戶及增加對其他客戶之銷售，以降低此項風險，合併公司同時持續評估主要銷售客戶之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並無信用風險集中單一客戶之情況，故信用風險實屬有限。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若干銀行，故該信用風險及集中風險亦屬有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詳附註六.(四)。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12.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0,896	\$ -	\$ -	\$ 180,896
應付票據	677	-	-	677
應付帳款	271,931	-	-	271,931
其他應付款	75,309	-	-	75,309
租賃負債	10,105	8,081	44,384	62,570
其他流動負債	8,658	-	-	8,658
長期借款	6,250	6,250	33,333	45,833
合計	\$ 553,826	\$ 14,331	\$ 77,717	\$ 645,874

	109.12.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4,936	\$ -	\$ -	\$ 94,936
應付票據	710	-	-	710
應付帳款	346,112	-	-	346,112
其他應付款	53,599	-	-	53,599
租賃負債	9,892	9,291	59,374	78,557
其他流動負債	9,076	-	-	9,076
長期借款	-	6,250	43,750	50,000
合計	\$ 514,325	\$ 15,541	\$ 103,124	\$ 632,990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銀行提供之報價計價。
 •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公允價值係以可觀察輸入值為基礎，再使用市場法或收益法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估算。
 用以決定下列金融資產與負債之重要假設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

合併公司之部份權益投資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公允價值係以可觀察輸入值為基礎，再使用市場法之股價淨值比分析兼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金額及持股比例均屬微小者，則係採資產法評估。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使用不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並以評價技術推導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彙總如下：

	110.12.31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59	\$ -	\$ -	\$ 59
權益工具投資-上市櫃股票	3,364	-	-	3,364
	<u>\$ 3,423</u>	<u>\$ -</u>	<u>\$ -</u>	<u>\$ 3,42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54	\$ 554
	<u>\$ -</u>	<u>\$ -</u>	<u>\$ 554</u>	<u>\$ 554</u>
	109.12.31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3,749	\$ -	\$ -	\$ 3,749
權益工具投資-上市櫃股票	8,342	-	-	8,342
	<u>\$ 12,091</u>	<u>\$ -</u>	<u>\$ -</u>	<u>\$ 12,09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70	\$ 570
	<u>\$ -</u>	<u>\$ -</u>	<u>\$ 570</u>	<u>\$ 570</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第三級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10.12.31	109.12.31
1 月 1 日餘額	\$ 570	\$ 569
本期減少	(30)	-
本期未實現損益增加	14	1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4</u>	<u>\$ 570</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由於持股比例及金額均屬微小，係以資產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並無重大公允價值衡量於第一級與第二級間移轉之情形。

7. 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量匯率
貨幣性項目：			
<u>110.12.31</u>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 4,003	27.68
應收款項	美金	7,973	27.68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美金	2,200	27.68
應付帳款	美金	142	27.68
<u>109.12.31</u>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7,241	28.48
應收款項	美金	7,854	28.48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美金	700	28.48
應付帳款	美金	2,044	28.48

非貨幣性項目：無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4,621 仟元及 16,13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在於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產品發展藍圖及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並推估可能之產品利潤、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647,817	\$ 636,766
資產總額	\$ 1,192,192	\$ 1,265,582
負債比率	54.34%	50.3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比例上升，主要係因銀行借款及本期稅後淨損增加所致。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銷貨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615	\$ 3,378

未結清餘額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 1,163	\$ 694
減：備抵呆帳	(23)	(14)
淨額	\$ 1,140	\$ 680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與關係人，其銷售及收款條件均依各公司一般交易條件為之。

2.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合併公司對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之當期薪酬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福利	\$ 10,369	\$ 9,925
退職後福利	324	322
合計	\$ 10,693	\$ 10,247

短期福利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各項資產已提供予銀行作為合併公司融資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110.12.31	109.12.31
用途受限銀行存款		
遠期外匯保證金	\$ 935	\$ 9,695
土地	21,969	21,969
房屋及建築-淨額	3,493	3,872
合計	<u>\$ 26,397</u>	<u>\$ 35,53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負債

1.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情形如下：

	110.12.31	109.12.31
銀行融資額度擔保	\$ 270,000	\$ 220,000
銀行融資額度擔保	美金 2,900 仟元	美金 2,900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於華南銀行均以信用狀 800 仟元作為貨物進口關稅先放後稅之保證。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尚有員工勞動仲裁案件待法院審理中。

2. 營業租賃協議請參閱附註六.(十八)。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詳附表五。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2. 子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表五，子公司間重要交易詳附表六，其餘各項不適用。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情形：詳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交易事項資訊：詳附表一、附表二、附表四、附表五及附表六，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末未實現損益分別為 1,711 仟元及 1,012 仟元。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相關資訊：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製造電源供應器及藍芽無線產品等，分為電源部門及無線部門，下列部門收入係指部門對外部客戶之銷貨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並無企業內部門間之銷貨收入或轉撥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稅前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採用一致衡量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二) 部門損益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應揭露之部門資訊如下：

110 年度	電 源 部 門	無 線 部 門	合 併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86,769	\$ 35,462	\$ 1,222,231
部門間收入	-	-	-
收入合計	\$ 1,186,769	\$ 35,462	\$ 1,222,231
部門稅前(損)益	\$ (82,135)	\$ 1,974	\$ (80,161)
部門稅前(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33,746	\$ 387	\$ 34,133
利息收入	\$ 970	\$ 24	\$ 994
利息費用	\$ 2,818	\$ 99	\$ 2,917

109 年度	電 源 部 門	無 線 部 門	合 併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38,598	\$ 23,668	\$ 962,266
部門間收入	-	-	-
收入合計	\$ 938,598	\$ 23,668	\$ 962,266
部門稅前(損)益	\$ (6,311)	\$ (2,458)	\$ (8,769)
部門稅前(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27,147	\$ 424	\$ 27,571
利息收入	\$ 1,736	\$ 63	\$ 1,799
利息費用	\$ 1,974	\$ 69	\$ 2,043

(三)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電源供應器產品	\$ 1,185,844	\$ 937,553
藍芽無線產品	32,440	21,269
勞務收入	3,022	2,399
其 他	925	1,045
合 計	\$ 1,222,231	\$ 962,266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

地區	收 入(註1)		非流動資產(註2)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12.31	109.12.31
台灣	\$ 237,362	\$ 166,388	\$ 50,366	\$ 51,386
中國	698,024	610,447	120,711	146,350
美國	81,517	75,716	-	-
英國	55,900	37,035	-	-
歐盟	99,097	54,240	-	-
日本	10,235	8,209	-	-
越南	35,220	3,520	-	-
其他	4,876	6,711	-	-
合計	\$ 1,222,231	\$ 962,266	\$ 171,077	\$ 197,736

註 1：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註 2：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佔營業收入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列示如下：

客戶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金額	佔銷貨淨額%	銷售部門	銷貨金額	佔銷貨淨額%	銷售部門
丙公司	\$ 100,620	8.23%	電源部門	\$ 96,443	10.02%	電源部門
丁公司	258,938	21.19%	電源部門	145,460	15.12%	電源部門
合 計	\$ 359,558	29.42%		\$ 241,903	25.14%	

附表一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 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9)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 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0	亞元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3,500	\$ 41,520 (註4)	\$ -	1.2%-2.95%	2	-	營運週轉需要 降低資金成本	-	無	-	\$ 54,578	\$ 272,891
0	亞元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丹陽奇燁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990	38,752 (註5)	-	1.2%-2.95%	1	\$128,291	-	-	無	-	54,578	272,891
0	亞元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9,171	58,896 (註6)	17,376	1.2%-2.95%	2	-	營運週轉需要 降低資金成本	-	無	-	54,578	272,891
1	亞元科技(宜 昌)電子有限公 司	奇燁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0,000	19,548 (註7)	19,548	2.55%-3.85%	2	-	營運週轉需要 降低資金成本	-	無	-	54,532	109,064
2	奇燁電子(東 莞)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捷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893 (人民幣2,500千元)	10,860 (人民幣2,500千元) (註8)	-	2.55%-3.85%	2	-	營運週轉需要 降低資金成本	-	無	-	11,960	23,919

(接次頁)

附表一

(承前頁)

註1：發行人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有業務往來者為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註3：(1)母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

- a.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與他公司或行號間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本公司與他公司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b.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三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不超過股權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三，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則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百分之十，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子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

- a.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為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二分之一為限。
- b.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二分之一為限；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淨值是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4：經董事會(民國110年11月09日)決議資金貸與 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 額度為美金1,500仟元(新台幣41,520仟元)。

註5：經董事會(民國110年8月10日)決議資金貸與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額度為美金1,400仟元(新台幣38,752仟元)。

註6：經董事會(民國110年6月30日)決議資金貸與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額度分別為美金1,500仟元(新台幣41,520仟元)及人民幣4,000仟元(新台幣17,376仟元)。

註7：經董事會(民國110年11月09日)決議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額度為人民幣4,500仟元(新台幣19,548仟元)。

註8：經董事會(民國110年5月11日)決議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深圳市宏健科技有限公司額度為人民幣2,500仟元。

註9：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附表二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之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亞元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	4	\$ 163,734	\$ 108,615	\$ 80,272	\$60,896	-	14.71%	\$ 218,312	Y	-	-
0	亞元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4	163,734	55,720 (註 8)	-	-	-	-	218,312	Y	-	Y

註 1：發行人填 0。

註 2：被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除持股超過 9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股東權益淨額之 30%外，其餘不得超過股東權益淨額之 10%。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額之 40%。

註 4：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月份餘額。

註 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2 條第 8 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已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為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附表三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資訊(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註一)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 4)
				股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900	\$ 554	0.24%	\$ 554	-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聯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190	3,364	0.023%	3,364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係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持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四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亞元科技(股)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 305,250	34.48%	視財務規劃而定	依訂單價格 打折	視財務規劃而定	\$ 應付帳款 48,326	17.73%	
亞元科技(股)公司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55,270	17.54%	視財務規劃而定	依其產品標 準成本加成	視財務規劃而定	應付帳款 67,298	24.69%	
亞元科技(股)公司	丹陽奇燁科技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28,291	14.49%	視財務規劃而定	依訂單價格 打折	視財務規劃而定	應付帳款 19,591	7.19%	
亞元科技(股)公司	量質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01,766	16.51%	視財務規劃而定	依訂單價格 打折	視財務規劃而定	應收帳款 39,872	10.89%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上述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沖銷。

附表五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 110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110.12.31		109.12.31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仟元)	\$ 300	\$ -	\$ 4,400	\$ -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經過去之交易經驗判斷擬定一定之外匯交易額度內承作，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2. 市場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因受市場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影響，美金每升值 1 分將使其公平價值分別上升 3 仟元及 44 仟元。

3.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從事遠期外匯合約，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分別產生新台幣約 8,355 仟元及 126,289 仟元之現金流出；暨新台幣約 8,414 仟元及 130,038 仟元之現金流入。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其策略：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財務避險。

5.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之表達：

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9 仟元及 3,749 仟元，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因前述交易分別產生之兌換利益分別為 5,525 仟元及 6,736 仟元，列於財務報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表六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例(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 155,270	依其產品標準成本加成	12.70%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7,298	視財務規劃而定	5.64%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1)	在途存貨	7,399	依其產品標準成本加成	0.62%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460	視財務規劃而定	1.46%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305,250	依訂單價格打折	24.97%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1)	在途存貨	1,619	依訂單價格打折	0.14%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326	視財務規劃而定	4.05%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178	視財務規劃而定	0.60%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128,291	依訂單價格打折	10.50%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591	視財務規劃而定	1.64%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淨額	201,766	依訂單價格打折	16.51%
0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872	視財務規劃而定	3.34%
2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14,862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1.22%
2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02	視財務規劃而定	0.08%
2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淨額	1,401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0.11%
2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4	視財務規劃而定	0.11%
5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淨額	28,766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2.35%
5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93	視財務規劃而定	1.17%
5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淨額	35,308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2.89%
5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513	視財務規劃而定	2.89%
5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611	視財務規劃而定	1.65%
6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淨額	6,375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0.52%
6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70	視財務規劃而定	0.16%
6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淨額	1,487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0.12%
7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淨額	3,117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0.26%
7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奇燁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8	視財務規劃而定	0.15%
7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淨額	44,664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3.65%
7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076	視財務規劃而定	3.53%
9	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52,608	依公司一般交易條件	4.30%
9	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06	視財務規劃而定	0.23%
9	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預付貨款	1,546	視財務規劃而定	0.1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亞元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 2.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 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
- 4. OUTSTANDING ELECTRONICS MANUFACTURER GROUP CO., LTD.
- 5.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 6. 奇燁(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7.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 8. 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
- 9. 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3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七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 及註 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亞元科技(股)	A TECH TECHNOLOGY (SAMOA)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163,503	\$ 163,503	4,200,000	100 %	\$ 270,648	\$ 29,418	\$ 29,418	子公司
亞元科技(股)	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244,915	244,915	10,560,000	100 %	13,017	(37,603)	(37,603)	子公司
亞元科技(股)	OUTSTANDING ELECTRONICS MANUFACTURER GROUP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64,180	164,180	5,000,000	100 %	113,510	(52,254)	(52,254)	子公司
亞元科技(股)	量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業	76,000	76,000	3,800,000	100 %	86,823	4,960	5,009	子公司

註 1：本公司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係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係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

註 3：上述交易均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附表八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積存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積存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已投資期止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製銷	美金 4,250 仟元	(2)	美金 4,200 仟元(註4)	-	-	美金 4,200 仟元(註4)	\$ 31,085	100%	\$ 29,462(註4)(2)、B	\$ 270,614(註4)	無
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小型變壓器及充電器之製造	美金 3,058 仟元	(2)	美金 3,058 仟元(註4)	-	-	美金 3,058 仟元(註4)	\$ (39,187)	100%	\$ (38,569)(註4)(2)、B	\$ 60,024(註4)	無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變壓器及電源供應器之製造	美金 5,000 仟元	(2)	美金 5,000 仟元(註4)	-	-	美金 5,000 仟元(註4)	\$ (52,470)	100%	\$ (52,164)(註4)(2)、B	\$ 112,605(註4)	27,335
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	變壓器及電源供應器之買賣	人民幣 2,200 仟元	(2)	-	-	-	-	\$ (635)	60%	\$ (381)(註4)(2)、D	\$ 1,956(註4)	無
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買賣	美金 460 仟元	(1)	美金 260 仟元	美金 200 仟元	-	美金 460 仟元	\$ (511)	100%	\$ (511)(註4)(2)、E	\$ 4,623(註4)	無
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買賣	美金 200 仟元	(1)	美金 200 仟元	-	-	美金 200 仟元	\$ (2,109)	- (註6)	\$ (2,109)(註4)(2)、E	\$ - (註6)	無
深圳市宏捷科技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買賣及加工	人民幣 500 仟元	(1)	-	-	-	-	\$ (2,974)	100%	\$ (2,974)(註4)(2)、E	\$ (7,248)(註4)	無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15,368 仟元	美金 15,370 仟元	註 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D. 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
 - E. 經中華民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亞元科技(宜昌)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ATECH TECHNOLOGY(SAMOA) LTD. 再投資之孫公司，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 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 再投資之孫公司，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OUTSTANDING ELECTRONICS MANUFACTURER GROUP CO., LTD. 再投資之孫公司，亞興電源科技有限公司係透過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孫公司，裕質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量質能科技(股)公司再投資之孫公司，深圳市宏捷科技有限公司係透過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孫公司，其匯出投資金額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均分別透過 ATECH TECHNOLOGY(SAMOA) LTD.、GROWING PROFITS GROUP LTD.、OUTSTANDING ELECTRONICS MANUFACTURER GROUP CO., LTD.、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

註 5：依據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修訂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註 6：攸質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辦理清算完結，並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5 日取得註銷登記核准。

附表九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瑞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13,184	7.77%
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56,000	5.82%

註：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